

海阳市二十里店镇人民政府

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烟台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和市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规定和有关文件要求，方便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以此促进政府依法行政和工作透明度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编制二十里店镇 2016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本报告涵盖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二十里店镇党政办公室联系。电话 0535-3511001。

一、概述

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是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重要举措，是建设“服务型、责任型、阳光型、法治型”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，2016 年度我镇按照按照国务院办公厅、烟台市政府有关要求，逐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不断规范公开内容，扩大公开范围，强化公开监督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。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1、主动公开意识进一步增强。组织全体机关干部深入学习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提高了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，做到认真学习、准确理解、严格执行，并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要求，本着“为民、利民、便民”的原则，认真组织开

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制定了《二十里店镇 2016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计划》，并列入部门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。

2、组织机构进一步健全。成立了以镇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各相关部门、站所负责人、党政办人员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专人负责统筹协调撰写信息，上传公开内容，分管领导严格把关，做到了信息公开准确无误。

3、规范性进一步增强。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以政务信息网络平台和镇政府、村政务公开宣传栏为载体，现代方法与传统方法相结合，聚焦重点信息，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范围、公开方式、职责分工、工作时限、公开目录，为群众提供快捷、方便的服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二十里店镇在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的基础上，还积极通过新闻、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政府信息以及扶贫、优抚、教育、社会保障等方面政策，积极开辟热线电话、政府信息公开专栏、电子信息屏等政府信息公开新渠道，方便了群众获取政府信息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及咨询受理情况

2016 年我镇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0 件。

四、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全年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 0 件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6 年我镇信息公开未涉及收费及减免内容。

六、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不足：一是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够，公开内容不具体，重点不突出，政务公开工作还不够深入等。二是各种业务操作不够熟练，部分信息公布不够及时、更新较慢，公开内容还不够充实，各个环节还有待进一步完善。

（二）下一步改进措施：

1、突破难点重点，深化公开内容。做好重点工程进度、应急管理、行政性规范文件等内容的公开，突破工作瓶颈，深化公开内容，特别是网络公开环节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，充分保证群众的信息需求。全面推行办事公开制度，重点编制好办事公开目录，抓好公开载体建设，提高公开水平。

2、注重公开实效，强化监督考核。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建立健全政务公开监督制约机制，加强对政务公开的监督考核，对各村、各部门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监督，督促及时更新政务信息，提高公开质量和公开实效。

3、加强多方联动，提高公开水平。将加强多方联动，畅通沟通渠道，加强与上级部门、其他乡镇、各部门单位的联系，及时掌握在推进政务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和公共企事业单位办事公开工作方面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增强工作针对性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